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调整后的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章击舟先生、独立董事汪金德先生、独立董事潘俊星先生，董事张鹏武先生、董事蔡新平先生组成，并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章击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沟通会议	2024 年 3 月 11 日	1、听取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进展并沟通审计具体事项。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总结及 2024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7、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0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职责：

（一）审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财务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会同董事会其他成员一起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确保定期报告所载信息的真实、准确。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1、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等事项进行沟通与讨论，关注了解审计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并对具体审计事项进行讨论沟通，认真督促审计机构尽职审计。

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在 2023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部控制运行情况，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3、提议聘任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该所已连续超过 10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达到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联合下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最长年限。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表决后，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监督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指导审计部门按照计划和审计规范流程对内部事项进行审计监督；对内部审计发现的

问题提出指导性意见并督促跟踪整改,促进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持续改进和有效执行。

(四) 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管理现状。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但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存在临潼生产基地搬迁事项尚未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的重大缺陷。2024 年度,针对搬迁事项,公司成立了工作专班,在控股股东的协助支持下,与政府部门及相关主体不断进行沟通、汇报、协商,为解决搬迁事项做了很多努力。截至 2024 年末,尚未签订相关协议,该事项仍在加紧解决中。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作用,确保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完成工作职责,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发挥专业作用,密切关注公司的内外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参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转型发展。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